

2016年11月23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少數族裔兒童的教育**

目的

政府致力鼓勵及支援非華語學生¹（特別是少數族裔學生）盡早融入社會，包括幫助他們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和學好中文。本文旨在向委員會臚列非華語學生的就學情況²，以及教育局支援學校和非華語學生有系統學習中文的支援措施，特別是由 2014/15 學年起實施的進一步支援，包括推行「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

幼稚園教育

2. 非華語學生愈早開始學習中文，愈能盡快適應本地課程，融入本地社群。我們鼓勵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盡早安排子女入讀提供沉浸中文語言環境的幼稚園³，促進中文學習。除確保提供本地課程的幼稚園有足夠學位供應外，我們明白部分非華語學生的家長關注相關幼稚園會否以申請學童是否認識中文作為考慮錄取的準則。為確保所有兒童，不論種族、性別、能力，均有平等機會接受教育，教育局已透過通告及簡介會等途徑提醒學校（包括幼稚園），其校本收生機制應公平、公正、公開，並須符合現行的法例（包括《種族歧視條例》等反歧視條例）及教育局發出的通告及指引。幼稚園須通過有效方法（例如入學申請表格須知、收生指引／單張、學校網頁等）預先通知家長校本收生機制的詳情。此外，幼稚園應設立有效的溝通渠道，並盡量為非華語學童／家長提供協助（例如安排傳譯

¹ 規劃教育支援措施時，「家庭常用語言不是中文」的學生均歸納為非華語學生。

² 本學年（2016/17）的資料尚在整理中，因此本文主要按 2015/16 學年情況作闡釋。

³ 「幼稚園」是指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和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2015/16 學年幼兒班至高班有約共 12 000 名非華語學生（包括就讀英基及其他國際幼稚園的兒童），其中約 4 900 名入讀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的幼稚園。

服務)。教育局亦會繼續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協作舉辦簡介會，向幼稚園講解《種族歧視條例》以及收生安排須注意的重要事項。

3. 教育局由 2017/18 學年起，將實施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在新政策下，教育局會加強為幼稚園提供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協助幼稚園提升教導非華語學生中文的專業能力，讓學童能順利銜接小學。無論幼稚園錄取多少非華語學生，均可申請參加有關支援服務。此外，錄取八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幼稚園會獲額外資助，金額與一名幼稚園教師的建議薪酬相若。幼稚園可為教師提供更多人力支援和專業培訓，以制訂有效策略，協助非華語學生用中文學習，為升讀本地小學奠定學習基礎。幼稚園亦應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加強家校合作。

4. 同時，課程發展議會現正就《學前教育課程指引》(2006) 進行檢視和修訂。修訂後的課程指引，會為幼稚園如何促進非華語幼兒融入校園，提供理念和方向；並就教師如何協助非華語幼兒學習中文，提供具體策略建議和介紹相關資源。教育局亦計劃加強幼稚園教師培訓，以進一步提升他們教授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專業能力。就幼稚園非華語幼兒學習中文方面，優質教育基金正資助香港大學進行《發展「香港學前非華語學生中文學習進程架構」計劃》⁴，待計劃完成後，教育局將參考其結果以討論跟進工作。

入讀中、小學

5. 由 2006/07 學年起，教育局為幫助非華語學生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已就入學相關的主要資料提供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⁵，並為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專設的簡介會提供即時傳譯，亦另設有非華語學生教育服務專題網頁，同時在課程及專業支援以外實施多項其他支援措施⁶幫助非華語學生學好中文。為避免較多非華語學生集中於少數中、小學，我們已由 2013/14 學年起修訂支援錄取非華語學生學

⁴ 《發展「香港學前非華語學生中文學習進程架構」計劃》預計會在 2017 年年中完成。

⁵ 現時備有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版本的資料及刊物，見附件一。

⁶ 自 2006/07 學年實施至今的其他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措施，見附件二。

校的撥款安排⁷，以消除「指定學校」這不恰當標籤引致的誤解，以及提高學校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意識。在經修訂的撥款安排下，所有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均按其錄取的非華語學生數目，每年獲提供額外撥款，用作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

進一步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

6. 《2014 年施政報告》公布一系列措施，加強對少數族裔的支援。具體來說，教育局確保所有合資格學生（包括非華語學生）有同等機會入讀公營中、小學外⁸，由 2014/15 學年開始，在小學和中學實施「學習架構」。「學習架構」旨在幫助非華語學生解決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時面對的困難，以期協助他們銜接主流中文課堂，學好中文。

教學資源、師資培訓及專業支援

7. 教育局已於 2014/15 學年之前按階段提供實用的工具及步驟幫助學校掌握如何運用學習架構，並提供第二語言學與教參考資料，包括涵蓋中、小學課程的中國語文第二語言學習套系列，已用課本形式派發全港學校及學生；其他配套資源如緊扣「學習架構」的《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和教學參考資料，均已上載教育局網頁，並持續更新。

8. 教育局自 2014 年 6 月開始持續舉辦多元及深化的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幫助學校推行「學習架構」，並確保所有教師有足夠的培訓機會，提升他們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專業能力。此外，教育局透過語文基金於 2014 年推出「『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透過提供津貼，鼓勵在職中文科教師修讀課程，以進一步提升他們教授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專業能力。

⁷ 由 2006/07 學年開始，我們一直為錄取一定數目的非華語學生、有照顧非華語學生經驗、願意與教育局合作發展校本支援措施以及願意與其他學校分享經驗的學校，提供特別津貼（此項津貼自 2008/09 學年起轉為額外經常撥款，金額由 30 萬至 60 萬元不等）和專業支援服務，為非華語學生發展特設校本支援措施，進一步協助他們學習及融入社會。有關學校透過教育局成立的學校支援網絡，與其他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作分享交流，從而惠及所有非華語學生。此支援模式一般被簡稱為所謂的「指定學校」模式。

⁸ 2015/16 學年約有 17 700 名非華語學生就讀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小學：8 900；中學：8 800）。

9. 教育局亦為有錄取非華語學生的學校提供多元化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包括由教育局專業人員提供的到校支援服務，以及「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專業發展學校計劃」及「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等，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和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成效，並透過建立專業學習社群，促進學校交流。

「學習架構」在中、小學的實施情況

10. 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為協助學校實施「學習架構」，建構共融校園，所有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均按其錄取的非華語學生數目，獲提供增加至每年 80 萬至 150 萬元的額外撥款⁹，讓學校按需要採取多元密集教學模式，如抽離教學、分組／小組學習、課後支援等，以期協助非華語學生能盡早銜接主流中文課堂。至於錄取較少（即 1 至 9 名）非華語學生的學校，其非華語學生可受惠於校內沉浸的中文語言環境和「學習架構」，學校亦可由 2014/15 學年開始，按需要獲 5 萬元的額外撥款提供課後中文學習支援，以鞏固其非華語學生在中文課堂的學習。

11. 2015/16 學年共有 197 所學校（小學：112 所；中學：85 所）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獲發 80 萬至 150 萬元不等的額外撥款¹⁰，較 2014/15 學年增加 24 所。

12. 為確保有關學校善用額外撥款支援其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教育局已在局內成立專責組別，由 2014/15 學年開始的每一學年，審閱學校提交的周年計劃，進行督導訪校，並透過問卷調查和小組面談等方式蒐集主要持份者（包括校長、負責統籌非華語學生支援措施的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的中文科教師、非華語學生的家長、

⁹ 額外撥款設置如下：

<u>非華語學生人數</u>	<u>額外撥款(元)</u>
10 - 25	80 萬
26 - 50	95 萬
51 - 75	110 萬
76 - 90	125 萬
91 或以上	150 萬

¹⁰ 2016/17 學年獲發 80 萬至 150 萬元不等額外撥款的學校數目暫定是 213 所（小學：116 所；中學：97 所）。

非華語學生及與學校協作的非政府機構)的意見，與學校在學年完結後提交的周年報告對照核實，並作分析。根據 2014/15 學年核實後的學校周年報告及 2015/16 學年的學校周年計劃¹¹，學校主要運用額外撥款聘請額外教職人員和實施多元密集教學模式，以配合非華語學生不同的學習進度和需要（超過七成學校聘請 3 名或以上的額外教職員），其中約九成學校採用兩種或以上的密集教學模式，並有相對較多學校安排兩位或以上教師共同授課。此外，共約兩成學校調撥約一成額外撥款聘請少數族裔助理（共約 70 名）及／或提供翻譯服務，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以支援其子女學習中文和舉辦多元文化活動。詳情見附件三。

錄取非華語學生的特殊學校

13. 由 2014/15 學年開始，我們亦為錄取非華語學生的特殊學校提供額外撥款¹²，在 2015/16 學年，25 所特殊學校獲提供額外撥款，當中少數採用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已參考「學習架構」，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至於採用非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調適架構（非華語智障學生適用）」（「調適架構」）的諮詢稿已於 2015 年 12 月推出，讓特殊學校試用。我們會在 2016/17 學年繼續蒐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以完善「調適架構」。

14. 另一方面，我們透過「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為錄取智障學生的特殊學校提供校本支援服務。參加計劃的學校按校本發展需要和非華語智障學生的學習困難，與教育局課程發展主任及借調教師協作，進行共同備課、觀課交流和反思，發展切合非華語智障學生的學習材料和教具，提升他們學習中文的成效。有關學校並配合校本情況，分別以小組學習、個別輔導或在中文課堂進行抽離學習等模式，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及／或建立專業學習社群，並積極為非華語智障學生建構共融文化，提升學生對本地生活習俗和文化的意識。

¹¹ 有關學校會在 2016 年 11 月底提交 2015/16 學年的周年報告，以供核實。

¹² 錄取 10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及提供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撥款設置與一般學校（即註 9）相同。錄取 6 至 9 名非華語學生及提供普通學校課程的特殊學校，以及錄取 6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及提供調適課程的特殊學校，均獲發 65 萬元的額外撥款。

多元出路

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

15. 非華語學生對中文學習有不同的需要和期望。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已在高中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與資歷架構第一至三級掛鈎的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¹³，成績會記錄在香港中學文憑，為他們提供額外途徑以獲取另一中文資歷，相信有助他們升學和就業。

其他彈性安排

16. 另一方面，合資格的非華語學生¹⁴可繼續獲取資助，考取國際認可的其他中國語文資歷¹⁵以報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和專上院校（包括職業訓練局）。此外，如非華語學生在香港中學文憑（中國語文科）考試中未能取得三級或以上成績，教資會資助院校可按每個合資格非華語學生的個案，彈性處理有關中國語文科成績方面的要求。有關安排已上載「大學入學要求常見問題」供學生參考。

17. 2016 年 1 150 名在公營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接資助計劃學校就讀中六的非華語學生中，1 046 人報考香港中學文憑試，其中 30.6%（即 320 人，當中 295 人使用其他認可中國語文資歷）符合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的一般入學要求，並有 224 人（即約 21.4%，其中 205 人使用其他認可中國語文資歷）透過「大學聯合招生辦法」

¹³ 2014/15 學年及 2015/16 學年均約有 180 名高中學生報讀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

¹⁴ 合資格非華語學生須符合以下情況：

- (a) 學生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六年時間；或
- (b) 學生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¹⁵ 非華語學生可繼續獲資助考取國際認可的其他中國語文資歷，包括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及普通教育文憑（GCE）的中文考試。有關考試費用與香港中學文憑中國語文科考試相同，至於經濟上有需要的非華語學生，亦可獲全額或半額減免「資助考試費」。

獲院校錄取。相比 2015 年有 17.5%（即 145 人）獲院校錄取，2016 年獲院校錄取的人數和百分比均有所增加。

職業中文課程

18. 為增強已離校非華語人士的就業競爭力，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已邀請了兩所培訓機構為本港的已離校非華語人士發展及開辦獲資歷架構認可達第一／二級的資歷認證的職業中文課程。相關課程已於 2016 年 4 月推出，學員在修畢課程後，若能符合出席率或測試要求，將獲發還 85% 的學費資助。

評估成效

19. 教育局會根據研究及語文專家意見所制訂的研究框架，繼續蒐集和分析相關資料及數據，以助評估支援非華語學生措施（包括「學習架構」）的成效，並按需要完善有關措施，幫助非華語學生有系統地學好中文，融入社群。

教育局

2016 年 11 月

備有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相關入學的主要資料／刊物

- 《非華語家長資料套：香港教育指南》
- 《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教育支援措施》簡介
- 《怎樣幫助你在幼稚園階段的孩子》家長小冊子
- 《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單張
- 《2017/18 學年幼稚園幼兒班收生安排》單張
- 《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 - 申請 2017/18 學年幼稚園入學註冊證》海報
- 《幼稚園入學註冊證 2017/18》申請表格及申請指引
- 《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單張
- 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單張
- 非華語學生家長中文學習錦囊（幼稚園）
- 非華語學生家長中文學習錦囊（小學）
- 非華語學生版本的小一入學統籌辦法資料便覽
- 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 填寫《小一入學申請表》須知
- 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 統一派位家長須知
- 非華語學生暑期銜接課程單張
-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 常問問題（非華語學生版本）
-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
-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 統一派位家長須知

註：

- (1) 主要少數族裔語言是指印度文、印尼文、菲律賓他加祿文、烏爾都語、泰文，及尼泊爾文。
- (2) 教育局設有熱線支援非華語學生和家長，如有需要可透過民政事務總署資助營辦的「融匯 -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提供即時傳譯服務。

* * *

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其他措施

教育局為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其他措施如下：

(一) 為新來港非華語學童提供的支援

- 一直以來，教育局為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提供支援服務，包括為 6 至 15 歲新來港兒童直接安排入學，以及為 15 歲或以上的非來港兒童提供升學資訊，協助他們尋找適合的升學途徑。其他支援服務包括為期六個月的全日制啟動課程、委託非政府機構開辦為期 60 小時的適應課程，以及為公營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提供校本支援計劃津貼，以便學校安排各種校本支援措施。上述安排的目的是協助新來港兒童適應本地環境及克服學習上遇到的困難。

(二) 學習中文支援中心

- 教育局委託大學營辦「學習中文支援中心」，為非華語學生（特別是較遲開始學習中文的中、小學非華語學生）提供課後輔導課程，以及發展相關的教學資源、舉辦教師經驗分享工作坊，並因應需要為非華語學生的家長舉辦工作坊。

(三) 暑期銜接課程

- 教育局在暑期為非華語小一新生及升讀小二至小四的非華語學生提供暑期銜接課程，並由 2013 年起優化有關課程，讓家長陪伴兒童入讀，透過家長與學校協作，一起支援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提升其語文水平。

(四) 鼓勵盡早融入

- 在語文基金的支援下，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舉辦地區為本計劃，透過課外遊戲及創意藝術等有趣活動，提高 3 歲至 9 歲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的動機。

* * *

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的情況

根據 2014/15 學年的學校周年報告及 2015/16 學年的學校周年計劃，分析結果如下：

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

- 有關學校已實施「學習架構」。每所學校亦設有統籌教師，負責規劃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整體策略。
- 約七成有關學校已安排領導層教師(例如副校長、科主任等)負責統籌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習，以便協調校內資源和人手(特別是在需要增加中文課節方面)，並確保有關規劃得以延續。
- 約五成有關學校將有關中華文化、品德情意等元素透過較淺易的文學篇章、歷史／成語故事等融入中文課堂教學，幫助非華語學生認識中國傳統文化，以便銜接主流中文課堂。
- 約八成有關學校安排有相關經驗的中文科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其中約五成有關學校的中文科教師已有超過四年教授非華語學生的經驗。

教師專業培訓

- 有關學校已安排教師參加由教育局舉辦與「學習架構」相關的培訓，課程完結後的調查結果顯示，超過 98% 參與教師滿意有關專業發展課程，並認為所獲知識可應用於實際教學。此外，個別中文教師已參與語文基金資助的「『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及／或會修讀教育局繼續委託香港教育大學開辦支援非華語學生中文教學的五星期專業進修課程。
- 教育局亦為個別有關學校提供多元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包括教育局專業人員的到校支援服務，以及由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項目，如「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專業發展學校計劃」、「學校支援夥伴(借調教師)計劃」等)。根據每年監察資料顯示，相關校本支援服務有效提升教師的教學效能及學生的學習成效；參與支援服務的教師指出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動機比以前提高，亦促進了非華語學生和本地學生相互了解。同時，部分「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在發展有效教學策略及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特性方面，有更深入的了解。

- 此外，超過八成有關學校透過同儕觀課、共同備課及／或與其他學校進行專業交流，提升中文科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的專業能力。

密集中文教學模式

- 有關學校採用的多元密集教學模式包括抽離學習、分組／小組學習、課後支援等¹，其中約九成學校仍維持採用兩種或以上的模式，並有較多學校安排兩位或以上教師／教學助理共同授課(由 2014/15 學年約兩成增加至 2015/16 學年的約四成)，以配合非華語學生不同的學習進度和需要。
- 有關學校在 2015/16 學年運用撥款的情況與 2014/15 學年相若，即主要用於聘請額外人員，實施多元密集教學模式(超過七成有關學校聘請 3 名或以上的額外教師／教學助理)。
- 在 2015/16 學年，繼續有超過七成學校的中文科教師參考「學習架構」及教育局提供的學習材料，調適主流課堂的教材或發展校本教材(所謂的「課本」)。其餘學校善用出版商開發的「課本」包括學習軟件等。

建構共融校園

- 有關學校調撥約一成的額外撥款，聘請少數族裔助理及／或提供翻譯服務，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以及舉辦多元文化活動，其中聘請少數族裔助理的學校共約兩成，聘請共約 70 名助理(較 2014/15 學年增加約 10 名)。其餘學校則透過不同方法(例如購買翻譯服務、邀請其他少數族裔家長協助、利用民政事務總署資助營辦的「融滙—少數族裔人士支援中心」提供的主要少數族裔語言翻譯服務等方式)，加強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
- 有關學校已提供中、英文版本的主要學校通告，以及透過家長日、舉辦親子活動等多元模式，向家長(包括非華語學生的家長)講解其子女的學習進度。
- 約七成有關學校已安排教師參加教育局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協作舉辦的講座。大部分有關學校(約九成)亦透過多元途徑(例如舉辦相關講座，文化

¹ 綜合而言，在 2015/16 學年，學校採用的主要密集教學模式包括：

密集教學模式	採取此模式的小學數目	採取此模式的中學數目	採取此模式的學校總數
抽離學習	67	54	121
分組／小組學習	36	35	71
課後支援	107	67	174
增加中國語文課節	30	18	48
跨學科中文學習	15	8	23
安排 2 位或以上的教師一同授課／教學助理在課堂上提供支援	51	19	70

交流活動等)提升教師及本地學生的文化敏感度,並在校內營造多元文化的環境。

- 約五成有關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幫助非華語學生融入社區。此外,約八成有關學校安排非華語學生參與社區服務(例如義工)和制服團隊,增加他們結識本地同儕和接觸中文的機會。
- 總括而言,有關學校已按額外撥款的特定用途,將撥款妥善運用於提供密集中文教學模式及建構共融校園。

主要持份者的意見

- 根據 2016 年 3 月收集的持份者問卷調查,在 2015/16 學年,超過七成有關小學的非華語學生曾就讀本地幼稚園,中學則只有三成,這反映非華語學生的家長對安排子女入讀本地幼稚園的意識日漸提高。超過七成統籌教師認為曾就讀本地幼稚園的非華語學生的聽說能力較佳;超過五成統籌教師認為這些非華語學生較能大致理解閱讀材料的內容大意。
- 有關學校大部分非華語學生(約九成)認同小組學習和與華語同儕一起學習較有助他們有效學習中文;部分非華語學生(約八成)表示透過電視、閱讀中文故事等方式可加強他們的中文學習。
- 有關學校大部分非華語學生的家長(約九成)表示願意調整子女的其他活動,讓他們有更多學習中文的機會,特別是參加課後中文延展活動,學好中文。
- 在 2014/15 學年有約五成有關學校表示有非華語學生(約 1 000 名)在學年中放取較長假期(兩星期或以上),其中約半數學校表示有關假期長達四星期或以上,請假原因主要是回鄉探親。學校認為這會影響學生的學習成效。另一方面,約兩成有關學校涉及 1 至 5 名非華語學生,另約兩成有關學校涉及 6 名或以上非華語學生,個別學校申請長假期的非華語學生人數高達 80 多人。2015/16 學年的情況有待學校的周年報告。
- 超過九成有關學校認為在校內提升教師教授非華語學生的專業能力、調適校本課程及配套資源、推行密集中文教學模式、提升非華語學生的學習動機、信心和學習表現,以及建構共融校園各方面,均初見成效。
- 約七成有關學校認為與非華語學生家長的溝通較有進展。

* * *